义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公布义乌市2019年度政府集中采购

目录及标准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市政府各部门：

《义乌市2019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》已经市政府同意，现予以公布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义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3月1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义乌市2019年度政府集中采购

目录及标准

一、集中采购机构采购目录

（一）货物类：服务器、台式计算机、便携式计算机、路由器、交换设备、信息安全设备、存储设备、打印设备、扫描仪、基础软件、复印机、投影仪、多功能一体机、文印设备、乘用车、客车、专用车辆、空调机、视频会议系统设备、普通电视设备、传真机、办公家具、医疗设备（应国际招标的除外）、环境污染防治设备以及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（含）以上的其他货物类项目。

全省统一集中采购包括：免费避孕药具、工作制服（限于执法人员统一着装）、义务教育教科书、国家课程、省级地方课程、配套作业本（白练习地方集中采购）、兽用疫苗（指动物疾病防控疫苗）、人用疫苗（指一类、二类疫苗）、辅助学习资源（限于义务教育）。

（二）服务类：电信服务（限于电信线路租用）、车辆及其他运输机械租赁服务（限于公务用车租赁）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、一般会议服务、省内培训、机动车保险服务、会计服务、审计服务、资产及其他评估服务、印刷服务、绩效评价服务、物业管理服务，以及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（含）以上的其他服务类项目。

义乌市2019年度集中采购目录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品目代码** | **品目名称** | **说明** |
| **A** | 货物类 |  |
| A02010103 |  服务器 |  |
| A02010104 |  台式计算机 |  |
| A02010105 |  便携式计算机 |  |
| A02010201 |  路由器 |  |
| A02010202 |  交换设备 | 指交换机 |
| A020103 | 信息安全设备 |  |
| A020105 | 存储设备 |  |
| A02010601 |  打印设备 | 限于喷墨、激光、热式打印机。不包括针式打印机和条码专用打印机 |
| A0201060901 |  扫描仪 |  |
| A02010801 |  基础软件 | 限于办公软件和操作系统软件 |
| A020201 | 复印机 |  |
| A020202 | 投影仪 |  |
| A020204 | 多功能一体机 |  |
| A020210 |  文印设备 |  |
| A02021001 |  速印机 |  |
| A02021002 |  胶印机 |  |
| A02021006 |  油印机 |  |
| A020305 |  乘用车 |  |
| A020306 | 客车 |  |
| A020307 | 专用车辆 |  |
| A0206180203 | 空调机 | 指除中央空调（包括冷水机组、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、水源热泵机组等）、多联式空调（指由一台或多台室外机与多台室内机组成的空调机组）以外的空调 |
| A020808 | 视频会议系统设备 |  |
| A02091001 |  普通电视设备 | 限于电视机 |
| A02081001 |  传真机 |  |
| A0320 |  医疗设备 | 应国际招标的除外 |
| A0321 |  免费避孕药具 | 全省统一集中采购项目 |
| A0324 |  环境污染防治设备 |  |
| A050201 |  义务教育教科书 | 全省统一集中采购项目 |
| A05020101 |  国家课程 | 全省统一集中采购项目 |
| A05020102 |  省级地方课程 | 全省统一集中采购项目 |
| A05020103 |  配套作业本 | 全省统一集中采购项目（白练习本由各地集中采购） |
| A0601 |  办公家具 |  |
| A070301 |  工作制服 | 限于执法人员统一着装。全省统一集中采购项目 |
| A110503 |  兽用疫苗 | 指动物疾病防控疫苗。全省统一集中采购项目 |
| A110703 |  人用疫苗 | 指一类、二类疫苗。全省统一集中采购项目 |
| A20 |  辅助学习资源 | 限于义务教育。限于全省教育系统 |
| A2001 |  音像教材 | 限于义务教育。全省统一集中采购项目 |
| A2002 |  学具 | 限于义务教育。全省统一集中采购项目 |
| A2003 |  科学计算器 | 限于义务教育。全省统一集中采购项目 |
| 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（含）以上的其他货物类项目 | 应国际招标的医疗设备除外 |
| **C** | 服务类 |  |
| C0301 |  电信服务 | 限于电信线路租用 |
| C0403 |  车辆及其他运输机械租赁服务 | 限于公务用车租赁 |
| C050301 | 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|  |
| C060102 |  一般会议服务 |  |
| C0802 |  会计服务 |  |
| C0803 |  审计服务 |  |
| C0805 |  资产及其他评估服务 |  |
| C081401 |  印刷服务 |  |
| C0820 |  绩效评价服务 |  |
| C1204 |  物业管理服务 |  |
| C15040201 |  机动车保险服务 |  |
| C180601 |  省内培训 |  |
| 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其他服务类项目 |  |

以上项目实行政府集中采购，采购单位应当委托集中采购机构依法组织采购。其中，属于全省统一集中采购项目的，由省级行政主管部门集中采购需求后，委托集中采购机构通过“政采云”平台的项目采购系统依法组织采购。

二、部门集中采购目录

部门集中采购项目包括：部分医用耗材（全省卫生系统）、普教仪器设备（高中以下学校）、机床类仪器设备（限于中等职业教育）、汽车维修类仪器设备（限于中等职业教育）、电子电工类仪器设备（限于中等职业教育）、高校图书资料（限省直高校）、中小学、学前教育图书资料、学生课桌椅、学生宿舍家具、教育信息化工程辅助学习资源、教育教学软件、学前教育玩教具、教育信息化工程辅助学习资源开发任务、教育教学软件开发服务。

三、政府采购标准

（一）我市政府采购限额标准：

分散采购限额标准：50万元

公开招标限额标准：200万元

采购预算金额在50万元及以上的货物服务项目实行政府采购。属于集中采购目录内的政府采购项目，采购单位应当委托集中采购机构依法组织采购；属于集中采购目录以外的政府采购项目，采购单位可以依法委托社会中介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。

（二）单项或年度批量预算金额达到200万元及以上的项目，应当实行公开招标。因特殊情况申请采用竞争性谈判、询价采购方式的，经市财政局审批后执行；申请其余特殊采购方式的，报市政府审批后执行。

（三）为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效率，对单项或年度批量预算金额在50万到200万之间，规格标准较为统一、现货货源充足且价格变化幅度小的货物类采购项目，采购单位可以通过浙江“政采云”平台电子卖场——在线询价系统、行业馆或主题馆进行竞价采购；对单项或年度批量预算金额在50万到200万之间，服务标准较为统一、市场竞争充分且价格变化幅度小的服务类采购项目，采购单位可以通过浙江“政采云”平台电子卖场——网上服务市场进行竞价采购。

（四）单项或年度批量预算金额在50万元以下的货物或服务类项目，采购单位可以通过浙江“政采云”平台电子卖场-网上超市、网上服务市场、行业馆或主题馆进行采购，但网上超市、网上服务市场、行业馆或主题馆未上线的货物或服务除外。

网上超市、网上服务市场、行业馆或主题馆的供应商由集中采购机构按规定确定。

四、其他相关规定

（一）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精神，全面提升政府采购效率。

（二）采购单位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组织实施政府采购活动时，应当执行财政部门为实现节约能源、保护环境、科技创新，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，促进中小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目标制定的政府采购政策。

（三）采购单位应当按照规定建立健全政府采购内控机制，制定实施电子化采购内部规程，加强对本部门（单位）实施网上超市和服务市场采购的管理，有效防范廉政风险。

（四）中央与地方共建单位使用中央或地方财政性资金进行的政府采购，可适用中央预算单位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。

（五）采购单位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组织实施政府采购活动时，应当执行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及使用的相关规定。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政协办公室，人武部，法院、检察院，市诸领导。

　义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　　　　 2019年3月12日印发